

【落英缤纷】

芡实从来不负秋

□钱永广

趁着国庆假期，我带儿子回老家看母亲。母亲见了孙子乐得合不拢嘴，转身去冰箱里取出几袋鸡头米，说特意留给我们品尝的。

“鸡头米！”儿子欢呼雀跃，仿佛袋里的鸡头米，已沁出了清香，让他欲罢不能。

鸡头米，又称芡实，有“水中人参”之美誉。年少时，在我家沟塘湖泊，随处可见，不像现在这么稀罕。那时，家里还十分贫困，常是吃不饱。每年秋风起后，见我们嘴馋，母亲总要把镰刀绑在长竹竿上，到沟塘湖泊里割上几十只鸡头。

鸡头浑身都是刺，剥皮时如果不小心，就会扎到手。小时候，我最怕的就是剥鸡头，可我终究抵挡不住鸡头米的诱惑。这时，母亲就会教我们怎样从鸡头嘴处，先撕开一个口子，再慢慢把带刺的外皮掀开。这时，就会露出被内瓢包裹着的鸡头米，然后再把鸡头米一粒粒从内瓢中取出即可。

剥鸡头米，是件很辛苦的事，通常几斤鸡头，才可以剥到一斤果子。我上大学时，有时生活费都难以凑齐。每年秋季开学后，母亲就会将剥鸡头米作为家里的创收来源。正因为房前屋后的池塘里长满了鸡头，母亲不辞辛苦，才没有让我在学校忍饥挨饿。

别看鸡头的外表长得张牙舞爪，但剥出的鸡头果，外壳可是既圆润又结实。在我家乡，通常的吃法是，把水烧开后，放入剥好的鸡头果，文火小闷三五分钟，不一会儿，鸡头果就沁了清香。这时，用牙轻轻一咬，顿时就能感受到鸡头米的柔润清香，溢齿润喉。

儿时，我最爱吃的就是鸡头米熬粥。那时，鸡头米不像现在这么昂贵，所以吃鸡头米粥，倒是一件很平常的事。除了熬粥，鸡头米还可以做成菜肴。最常见的是与鲜虾仁一起爆炒，再加些山药片等辅之，吃起来软糯鲜甜，令人味蕾大开，回味无穷。

这些年，家乡的沟塘湖泊里，鸡头米已从过去的野生慢慢转为人工种植。因为物以稀为贵，价格也越卖越贵。现在，每到秋天，下湖采摘鸡头，已成为了沟塘湖泊里一道醉人的风景。

汪曾祺曾做过一幅画，画中有茨菇、荸荠和一颗大大的鸡头米，并题词“水乡赖此救荒”，这说明了鸡头米对湖畔百姓有多重要。汪曾祺是高邮人，我与先生可谓隔湖相望，每每想起汪老的这幅画，我就会想起母亲为一家人下湖收割鸡头的往事，阵阵乡愁伴随鸡头米的清香沁入心房。

(本文作者系安徽省作家协会会员)

【私房记忆】

窗外的花

□金后子

院里的黄花又开了。

我是从去年开始关注它们的。白露前后的一天，站在窗前北望，突然发现它们——那些盛开的黄花。在温和的阳光下，它们由远及近，相互簇拥着，铺展开来，把整个秋天渲染得格外灿烂，格外绚丽。

开花的是栾树。那片茂密的栾树已高过窗台，所以就与花对视的条件。哈，它们不仅是盛开，准确地说是绽放，一簇簇，一串串，一片片，无拘无束，肆意洒脱，直把你心境带到它们的世界里。这些花儿，乍看像藏族女子的辫儿，有一条主线串着，周边却毛茸茸地张扬着，可以说既有集体意志，又有个人自由；再看，它们又如秋天原野上沉甸甸的谷穗，但与谷穗又有不同，谷穗的结构是紧密的，黄花的花蕊却很松散，是足够的空间下花瓣彼此的伸展；凑近看，花穗又如一个个风瓜，更像山顶上挂起的一串串风铃，在时光中摇曳着；令人叫绝的是，每一朵花簇中，总有一串花穗在中间挺立着，昂着头，高出别的花穗一大截，是引领者，别的花穗簇拥着它，有主事的，有附应的，秩序井然，体现出一种团结向上的力量，是和谐团队精神。

还有，每朵细小的黄花里，都藏着一个红点，或者说是红心，不细看很容易忽略——它们是花的核心，可以说是花蕊的花蕊，个个咧着小嘴，在阳光下笑着。这黄，这红，还有花下那墨绿色的叶，碧蓝的天空，黄、红、绿、蓝相互映衬，鲜明对比，在清风的吹拂下，怡然自得，构成一幅美丽画卷，让画家都望尘莫及。看到这情景，你马上就会想到一位最好的画师，他不是别人，而是大自然，会想到大自然的博大，它的神奇，它的魔力，它的馈赠；你马上就会想到“草在结它的种子，风在摇它的叶子。我们站着，不说话，就十分美好。”这是顾城留给我们的诗。想当年，肯定是看到这样的图景，触发灵感，妙手偶得，才有了这样诗句的。诗歌是心

灵流淌出来的，不是人等诗，而是诗等人。丝毫不能勉强。

“嗡——嗡——”有声音，这声音是从花间传出的，声音的制造者不是外人，是蜂儿。为什么不单说是蜜蜂？嘘，你看吧，是各式各样的蜂儿，大的，小的，胖的，瘦的，平时见过的，没见过的，都来凑热闹。其中有一种特别大的蜂，大得如同夏天疯叫的知了。它们煽动着翅膀，上下翻滚，亲吻着花的所有部位，不顾一切，这才叫甜蜜。

甜蜜的梦总是容易醒。看到这些蜂儿，容易想到人生，想到有人对人生的定位：一是忙，二是累，三是不明白。忙忙碌碌为那般？为了钱，为了名，为了利？是，又不是，不知多少人在懵懵懂懂中稀里糊涂度过了一生。这时，一只蝴蝶呼闪着翅膀飞过来了，是一只白色的，非常纤弱的蝴蝶。刚刚靠近花，它就被一只小牛般的蜂给轰跑了，更准确地说是吓跑的。蝴蝶逃离了花，却撂下了一个自由自在的倩影，得失难量。“蜜蜂辛劳多官府，蝴蝶花间自在飞”。蜂跟蝶应该是互不理解的，各有各的“三观”，参差多姿才是世界的本源。这一切，被四周树上的鸟儿看到了，它们青翠的叫声里，掺杂着几分复杂。

“熬上稀饭了吗？一会就上去。”是一位中年妇女在树下打电话。黄花和绿叶遮蔽了她的面目，但通过斑驳的空间却能看到她的衣服，是比花儿还要鲜艳的衣服。有了这花衣的衬托，感觉人比花还漂亮，可她这电话又提醒我，人比花比蝶比蜂现实多了。这电话肯定是打给家人的，一日三餐，买进，搭配，蒸炒，刷锅洗碗，省一个环节也到不了嘴边。面对繁杂的家务，多少人在生活中妥协了，甘当现实的俘虏，浑浑噩噩，了却一生。而个别人却能从现实中抽丝出来，不断拔高，想方设法向着理想的灯塔奔去，终有大成。

花儿开着，蜂儿飞着，续写着秋天的诗情。

(本文作者系周三读书会创始人)

【人生故事】

父亲叫国庆

□蔡志龙

父亲的生日很好记，便是每年的10月1日。正因为如此，父亲的名字就叫国庆，大气又响亮。虽然父亲只是个普通的农民，可这毫不影响父亲因名字带来的自豪感。

上世纪70年代初，家乡为彻底解除水患，决定修荆竹水库，父亲踊跃报名，成为青年突击队员。那两年里，他们没有假期，在雄壮的《歌唱祖国》的喇叭声里，挥镐挑土，斗志冲天。突击队员们开展劳动竞赛，不怕苦不怕累，硬是提前两个月完成了水库建设。这座水库至今仍为家乡的农业和生活用水发挥着巨大作用。在一次施工中，父亲意外被炸炮时滚落的山石砸伤了腰，至今阴雨天还常常犯痛。但当时他仅仅休息了三天，又照样出现在工地上。工友们劝他，他说：“我的名字叫国庆，我就要认真做事，不能给集体丢脸。”说来有趣，父亲离家参加水库建设时，我刚刚学会走路，两年后父亲回家，他一眼就认出了我，可我眨着眼睛，居然不知道这个风尘仆仆的男人就是父亲。此后多年，父亲常常为这事感到愧疚。

上世纪80年代中期，农村实行分田单干，我家分了6亩多水田。父亲起早贪黑，干劲十足，因此粮食年年获得大丰收。他不准我们兄妹偷懒，常常要求我们捡拾遗失的稻穗，说一粒粮食一滴汗，民以食为天，可不能糟蹋。一年两季下来，我们总能多捡两三担谷子。父亲拖着板车，把最好的谷子送到粮站交公粮。母亲埋怨道：“自己吃差的，好的交国家。”父亲说：“能吃饱就行了，你不记得当年我们饿饭时，国家送来救济粮，救了我们一家，做人可不能忘本啊。”父亲交的公粮总是一等品，三提五统也是第一个完成。大队号召社员们向他学习，乡亲们说：“国庆，你思想真好。”每到这时，父亲总是憨憨地一笑，腰杆挺得更直了，他从骨子里珍惜名字带给他的荣光和责任。

现在父亲80多岁了，仍然种田种菜，自给自足，生活上很少让我们操心。他说：“现在国家每月给我发社保，钱够用。你们是国家工作人员，把国家事做好就是最大的孝道。”没想到，仅读三年书的父亲懂得的道理比我还要深刻。

每年父亲的生日，自然不一般。勤劳的父亲这一天也会放下农具，郑重地换上过节才穿的干净衣服。母亲呢，带上自家秋收的花生芝麻等去赶集，回来时一定会割上一两斤肉。比起别人家，我家的国庆宴可丰盛多了，仪式感也很强。父亲总要先盛上一碗肉，然后坐直腰板，开始对我们进行“吃水不忘挖井人”的传统教育。小时候的我们不懂事，总觉得他太啰嗦，现在终于明白他的良苦用心。

这就是我的国庆父亲，他用最朴实的方式爱着家爱着国。父亲可能不知道，他的这份家国情怀，如同春风夏雨，深植于心，成为家风代代传承。

(本文作者现供职于湖北省黄冈市某中学)